

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在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2 号核建大厦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名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推举李晓明、徐晓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。

同意票数 9 票，占表决票数的 100%；反对票数 0 票，占表决票数的 0%；弃权票数 0 票，占表决票数的 0%。

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总裁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徐晓明为公司新任总裁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,认为总裁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总裁的条件。

同意票数 9 票,占表决票数的 100%;反对票数 0 票,占表决票数的 0%;弃权票数 0 票,占表决票数的 0%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于2018年11月1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主要审议以下议案:

(1) 《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》。

同意票数 9 票,占表决票数的 100%;反对票数 0 票,占表决票数的 0%;弃权票数 0 票,占表决票数的 0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17 日